

## 荆州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公告

2026年第2号

荆州区补选李翠峰、刘红星、曹春潮、闫昌武为荆州市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沙市区补选梁军、王莉、李静芹、刘帅、聂伟为荆州市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江陵县补选宗卫、谭小平、刘晓云、胡少斌为荆州市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松滋市补选裴毅、李义、张炜为荆州市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公安县补选刘海、陈洲茂、黄乔迁、刘昊、陈丽燕为荆州市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监利市补选杨卫华、张云飞、吴丽莎、郑琳、瞿俊森、于凤义为荆州市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洪湖市补选汪元程、程飞、张大香、樊胜为荆州市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驻荆部队军人大会补选闫宗奎、王书平、汤小斌、张博为荆州市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荆州市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第三十一次会议同意代表资格审查委员会的审查报告,确认李翠峰、刘红星、曹春潮、闫昌武、梁军、王莉、李静芹、刘帅、聂伟、宗卫、谭小平、刘晓云、胡少斌、裴毅、李义、张炜、刘海、陈洲茂、黄乔迁、刘昊、陈丽燕、张盛勇、段毅、李磊、杨卫华、张云飞、吴丽莎、郑琳、瞿俊森、于凤义、汪元程、程飞、张大香、樊胜、闫宗奎、王书平、汤小斌、张博等38名同志的代表资格有效。

由沙市区选出的荆州市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陈明宇,由公安县选出的荆州市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刘圣安、邹汝建、黄志存、刘克林,由监利市选出的荆州市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张威,因工作调整已调离荆州。由驻荆部队选出的荆州市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杨永忠,因工作调整已离开荆州。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代表法》的有关规定,陈明宇、刘圣安、邹汝建、黄志存、刘克林、张威、杨永忠等7名代表的代表资格自行终止。

荆州区人大常委会决定接受蒋鸿辞去荆州市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职务。沙市区人大常委会决定接受张红兵、李震辞去荆州市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职务。江陵县人大常委会决定接受刘中泽、李小刚、夏戎辞去荆州市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职务。

公安县人大常委会决定接受甘长虹、王学彪、杨道山、孟丽娜、伍睿辞去荆州市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职务。石首市人大常委会决定接受洪云锋、易红新、王飞帆辞去荆州市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职务。监利市人大常委会决定接受朱继红辞去荆州市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职务。洪湖市人大常委会决定接受姚友安、魏勇刚辞去荆州市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职务。荆州区人大常委会决定接受朱继红辞去荆州市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职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代表法》的有关规定,蒋鸿、张红兵、李震、刘中泽、夏戎、甘长虹、王学彪、杨道山、孟丽娜、伍睿、洪云锋、易红新、王飞帆、朱殊、姚友安、魏勇刚、朱继红等18名代表的代表资格终止。

监利市人大常委会决定罢免陈学洪的荆州市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职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代表法》的有关规定,陈学洪的代表资格终止。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选举法》的有关规定,王学彪、刘中泽、洪云锋的代表资格终止后,其担任的荆州市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职务相应终止;朱殊的代表资格终止后,其担任的荆州市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荆州市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代表资格审查委员会委员职务相应终止;张红兵的代表资格终止后,其担任的荆州市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城乡建设环境保护委员会副主任委员职务相应终止;易红新的代表资格终止后,其担任的荆州市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城乡建设环境保护委员会委员职务相应终止;魏勇刚的代表资格终止后,其担任的荆州市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民族宗教侨务外事委员会委员职务相应终止。

现在,荆州市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实有代表490名。特此公告!

荆州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2026年1月9日

## 荆州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 关于接受黄勇辞去荆州市人民政府副市长职务的决定

(2026年1月9日荆州市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三十一次会议通过)

根据黄勇因工作变动提出的辞职请求,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政府组织法》的有关规定,荆州市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第三十一次会议决定:接受黄勇辞去荆州市人民政府副市长职务,报荆州市人民代表大会备案。

代表大会常务委员第三十一次会议决定:接受黄勇辞去荆州市人民政府副市长职务,报荆州市人民代表大会备案。

## 荆州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 关于接受何良才等辞去荆州市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委员职务的决定

(2026年1月9日荆州市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三十一次会议通过)

根据何良才、秦浩、黄万发因工作变动提出的辞职请求,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政府组织法》《湖北省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人事任免工作条例》的有关

规定,荆州市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定:接受何良才、秦浩、黄万发辞去荆州市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委员职务,报荆州市人民代表大会备案。

## 荆州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任免名单

(2026年1月9日荆州市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三十一次会议通过)

**任命:**  
田书显为荆州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副秘书长;  
张大香为荆州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预算工作委员会主任、市人大常委会财政经济委员会副主任委员;  
刘海为荆州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法制工作委员会主任、市人大常委会法制委员会副主任委员;  
宗卫为荆州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副主任委员;  
梁婷婷为荆州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民族宗教侨务外事工作委员会副主任;  
耿聪为荆州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教育科学文化卫生委员会委员;

王勇为荆州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城乡建设环境保护委员会委员;  
蒋迪、李伟为荆州市人民代表大会农村委员会委员;  
李丽为荆州市人民代表大会民族宗教侨务外事委员会委员。  
**免去:**  
张大香的荆州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副秘书长职务;  
田书显的荆州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预算工作委员会主任、市人大常委会财政经济委员会副主任委员职务;  
秦浩的荆州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副主任委员职务。

## 荆州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任命名单

(2026年1月9日荆州市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三十一次会议通过)

**决定任命:**  
洪云锋为荆州市民族宗教事务委员会主任;  
朱砂为荆州市审计局局长;  
朱殊为荆州市数据局局长。

## 荆州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任免名单

(2026年1月9日荆州市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三十一次会议通过)

**任命:**  
别娟娟为荆州市监察委员会副主任;  
周国光、贺青松为荆州市监察委员会委员。  
**免去:**  
郑文琦的荆州市监察委员会委员职务。

## 荆州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任命名单

(2026年1月9日荆州市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三十一次会议通过)

**任命:**  
周湛为荆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民事审判第四庭庭长。  
**免去:**  
张运平的荆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副院长、审判委员会委员、审判员职务;  
周湛的荆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民事审判第四庭副庭长职务。

## 荆州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任命名单

(2026年1月9日荆州市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三十一次会议通过)

**批准任命:**  
黄乔迁为公安县人民检察院检察长;  
张庆培为监利市人民检察院检察长。

## 荆州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免职名单

(2026年1月9日荆州市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三十一次会议通过)

**免去:**  
吴光的荆州市人民检察院检察员职务。

数据见证市政协反映社情民意信息工作实效——  
从“听呼声”到“解难题”

反映社情民意信息工作是人民政协履行职能的重要日常工作。市政协将其列为年度深化改革重点项目,积极探索从信息收集到政策转化的闭环路径,推动履职工作提质增效。

革新工作机制  
破解“碎片化”难题

针对以往信息工作“碎片化”问题,市政协构建起“主席牵头抓总、副主席重点督导、秘书长统筹协调、委室具体承办”的责任体系。2025年初印发专项《通知》规范流程,并将信息工作纳入各专委会“六个一”工作要求,明确至少有1篇信息需获省级以上采用。每月工作例会上,信息工作作为各委室必报的“硬任务”。

各专委会结合界别特色,围绕高质量发展和群众“急难愁盼”问题精选课题,深入调研。反映的关于秸秆资源化利用、校园猝死防治与急救体系建设、关公文化协同传承、活化石外交外事历史资源、打造楚菜鱼糕品牌等信息,获市领导批示并被省政协采用。

加强队伍建设  
激活信息“源头活水”

信息质量取决于信息源。2024年7月,市政协选聘首批特约信

息员。目前,队伍已扩充至40余人,涵盖政协委员中的高校学者、行业专家及政协工作者。

他们深入基层,走访社区、企业、乡村,捕捉鲜活民意。提出的关于强制修订预包装食品营养成分标签通则、消除城市道路标线安全隐患、推动《学前教育法》落地见效等建议,为党政决策提供了重要参考。

聚焦实效转化  
彰显民生温度

2025年,市政协累计收到社情民意信息近200篇,整理上报近30篇,获省政协采用15篇次(其中,上报全国政协8篇,被采用2篇;转报省委、省政府8篇);编印《社情民意》13期,8篇获市领导批示。

数字背后是切实的民生推动。《关于织密江汉平原铁路网的建议》经省政协专报后,有力助推了区域重大基础设施规划。《关于用好守好老百姓医保“钱袋子”的建议》推动了医保基金社会监督机制建立,并促进“三医”协同治理协作会商机制的完善。

完善闭环管理  
确保建议落地见效

市政协制定《政协委员视察调研协商成果闭环管理制度(试行)》,建立从选题到问效的全流程管理体系。定期通报信息采用情况,并建立市领导签批件办理台账,跟踪每条建议的回应与落实。

全市110一次派警精准率提升至96%,群众回访满意度提升至99.8%——  
荆州公安“一市一台”改革擦亮平安底色

□ 记者 张明金 通讯员 周圆 刘园园

元旦期间,“荆州十二时辰”文旅活动火爆出圈,古城东门人潮涌动。面对超大客流,市公安局情报指挥中心依托“一市一台”改革成果,通过数据建模赋能,汇聚视频监控、人员计数、警力分布、实时警情等数据,打破常规警务布局,动态调整力量部署,实现“以动制动”“以快制快”,筑牢文旅活动安全防线。

1月2日晚8时许,外地游客李先生拨打110报警,称其8岁儿子与家人走失。该中心精准调度活动现场快警、无人机等力量协同寻找,仅10分钟便找到走失儿童,让游客感受到荆州警务的速度与温度。

这一高效处置场景,正是荆州公安推行“一市一台”改革的生动缩影。自改革实施以来,荆州公安严格落实接警即研、敏感快研、重点精研、专业会研工作机制,重点深研跟警涉未成年人、失踪失联等“1+6”类警情,2025年支撑找回走失人员

8792人次。

解民于危难,护民之周全。在2026年中国人民警察节及110报警服务台成立40周年之际,荆州公安进一步深化改革,将“一市一台”改革部署,将110建设深度融合入现代警务体系重构全过程。

“从‘快速反应’到‘再快一秒’,‘一市一台’警务改革朝着更快更灵不断迈进。”市公安局情报指挥中心副主任任涛说。以前,仅询问报警人信息这一项,接警员就需要1分钟左右。现在,通过平台支撑、数据赋能,可以实现接警即研判,1秒钟自动关联身份信息、报警地址、历史警情等信息,所有信息同步推送给现场处警民警,让民警“带着数据接处警”。

为夯实改革根基,荆州公安在全省率先建成“新部标110平台”,将11个县市区区的110报警服务台全部收拢,由市公安局统一接警、研判和调度。全市110一次派警精准率提升至96%,群众回访满意度

提升至99.8%。

在此基础上,荆州公安着力构建全流程警务“内循环”体系,通过完善警情调派、警情研判、指挥调度、情报预警、快速反应、统筹协调、合成作战7大环节,打造“一点发起、全警响应”的新型110接处警模式。同时,积极拓展外部协同维度,开通荆州版“5110”热线,研发“警务协同系统”,建立“吹哨报到、直推一线”数据支援机制、“一点发起、多点响应”协同作战机制,并在全省率先实现110与12345平台互通、工单互派、数据共享,形成内外联动的平安治理合力。

一组数据彰显了精准防范成效:2025年,全市呈现刑事案件、治安案件、亡人交通事故同比下降,刑事案件破案率、行政案件结案率、传统“盗抢骗”刑事案件破案率和电信诈骗案件破案率同比上升的“三降四升”态势,交出一份高质量的“平安答卷”。

## 荆州一民警获评2025“荆楚最美基层民警”

本报讯(记者张明金)省委宣传部、省公安厅联合开展的2025“荆楚最美基层民警”推选宣传活动结果揭晓。1月8日,省人民政府新闻办公室举行记者见面会,正式发布20位2025“荆楚最美基层民警”名单。荆州市公安局荆州区分局御路口派出所一级警长宋忠于一光荣入选。

今年56岁的宋忠于一,2008年从部队转业参警后,始终扎根基层一线。他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探索建立“同力共建、同向共治、同心共享”的“三同三共”模式,推

动基层治理与基层警务有机融合,其辖区连续8年未发生民转刑案件、重大刑事案件。

针对辖区新风社区地处荆州大学城、涉校警情较为集中的特点,宋忠于一秉承“学生的问题、在学校解决”理念,联合高校选拔487名优秀的退役军人大学生组成“戎光”志愿服务队和“丝路星光”国际学生志愿服务队,协助民警开展巡逻防控、纠纷化解、求助受理等工作,去年校园警情数同比下降42.6%。他还在校园周边小吃街推行“警长+路长+摊位

长”“三长共治”机制,构建线上线下立体化巡防体系,使该区域纠纷警情同比下降97.6%,实现打架斗殴“零发生”。

面对新风社区少数民族群众聚集的实际,宋忠于一在社区打造“民族之家”,搭建少数民族群众与本地居民之间的沟通交流平台,多年来累计协助少数民族群众办理居住证1064张、营业执照17张、解决就业和小孩上学问题108人次。该社区先后被评为“全国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区”“全国少数民族服务管理典型单位”“全国民主法治示范社区”。

春节临近  
消费升温

1月7日,湖北小胡鸭食品有限责任公司包装车间内一派繁忙景象,生产线全速运转,工人们熟练地将产品分装、打包、装箱。受节日消费拉动,小胡鸭产品线上线下订单激增。目前公司生产部门优化流程,开足马力,确保产品及时送达,让更多人能品尝到地道的“荆州味道”。

(记者 肖琦 通讯员 姚瑜 摄)

(上接第1版)

记者:要“生得起”“托得好”,还要“养得好”,在优生优育服务方面,松滋市做了哪些工作?

王德松:我们着力构建出生缺陷防治体系,免费提供婚前医学检查、孕产优生健康检查,并为政策内二孩及以上怀孕妇女提供免费胎儿NT检查。松滋市妇幼保健机构持续开展“走基层送健康”“早产儿回访”“母乳喂养周”等活动,累计义诊咨询5000余人次,发放爱心药品3万余元。松滋市计生协会大力推进优生优育指导、青春健康·关爱留守儿童项目,均获评全省先

进。我们还通过原创科普短视频、情景剧等形式,普及优生优育知识,营造生育友好氛围。

记者:多孩家庭在住房、教育等长期支出上压力更大,松滋市在这些方面有哪些倾斜政策?

王德松:我们联合教育、住建等部门,建立“多孩家庭优先”权益清单。住房方面,对政策内二孩及以上家庭,在保障性住房分配中优先安排;松滋市二孩、三孩家庭松滋城区购房,可享受10平方米的奖补政策,孩次叠加可享受20平方米奖补。购买首套普通自住住房申请公积金贷款,贷款

额度最高可上浮至现行额度的1.5倍。教育方面,在学位充足前提下,保障多孩家庭子女就近入学,并优先安排义务教育阶段同校就读。

记者:在生育支持方面,您如何评价松滋市工作的成效与不足?

王德松:“十四五”时期,松滋市生育支持政策体系初步建成,在补贴发放、托位建设、优生服务、多孩支持等方面取得阶段性成效。下一步,我们将在“十五五”时期持续聚焦降低生育、养育、教育成本,强化财政、住房、教育等配套支持,完善家庭发展服务体系,推动人口长期均衡发展。